

利津县林业局中央环保督察 反馈意见（序号 150）销号确认表

填报单位：利津县林业局

时间：2018年6月25日

反馈问题	东营市利津县城东关村村南养殖场（黄河大坝至东关护滩公路南约 50 米），排放刺鼻气味，畜禽噪声扰民。
整改目标	改善居民环境，规范执法流程。
整改措施	<p>（1）加强执法力度和证件办理规范性。不断学习专业知识，规范工作流程。</p> <p>（2）采取集中学习等形式，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生态文明建设的一系列重要论述，使广大党员领导干部牢固树立绿色发展理念，提升环境保护思想认识，熟悉、了解和掌握所承担的环境保护职责。</p>
整改完成情况	对擅自更改养殖场所的情况，没有相关法律法规条款进行解释。为此，建议参照环保督政相关处理办法，做好将其迁出现有养殖场所的沟通协调工作，妥善处理好相关问题。
责任单位主要领导(签字)	王卫华